



sunny LIU

To: taxreform@fstb.gov.hk

cc:

Subject: 意見

22/10/2006 13:37

☐ Urgent☐ Return Receipt

你好,我是一個中四學生,由於我們學校要作一份報告跟GST(商品及服務稅)有關..所以上來找資料..順便發表我的意見..

現在香港大部分的人都不支持政府開徵商品及服務稅.特別是民主派..因為市民覺得開徵新稅,不就是增加他們的經濟負擔.和多交稅.不過我同意政府開徵銷售稅.但是開徵的範圍應該要該一下,特別是日常生活用品.不應該在銷售稅的範圍.因為中下階層的人,經濟特別困難,家里的經濟只能維持一般的生活.如果日用品加稅的話,他們就負擔不了.我家這是這種情況.我覺得銷售稅的範圍應該在正常物品(常選物品).比如:傢俬.珠寶.....我爸爸是個搬家公司的員工.他經常回到家說.哎.現在的人真浪費,那些傢俬還是新的就丟掉,哎..有錢就浪費,這是甚麼社會..每當我聽到這話.我覺的.如果政府在這方面加稅.那人就不會這麼浪費了...而且現在香港堆填區快填完了.爲了環境.也應該加稅的..一舉兩得....還有我覺的傢家車也應該要納入銷售稅的行列.因為傢家車一般都是中產階層的產物.雖然現在社會上的中產階層說他們的經濟也很困難.但我覺的如果他們有錢買車,就因該經濟沒甚麼問題.而且香港空氣不是很好,汽車是主要的污染源.加稅就可以控制車輛的增加...但貨車,等商業用途的車應該不用交稅,因為他們開車都是爲了生活掙錢.都是中下層..還有煙要交稅..因為現在社會要禁煙,加稅是最好的辦法.

這是我的意見.